

# 上海市青浦区水务局文件

青水〔2020〕30号

---

## 关于督促办理临时封堵 排水管道审批手续的通知

各相关单位：

根据《上海市防汛条例》《上海市排水管理条例》和《上海市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》等要求。施工需临时封堵排水管道的，应办妥手续后方可实施。为更好开展此项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告知如下：

### 一、临时封堵排水管道审批办理范围

因施工确需临时封堵排水管道的建设单位。

### 二、临时封堵排水管道审批办理方式

1. 现场办理。申请人通过行政服务中心水务局窗口递交材料进行办理，窗口工作人员依据申请材料目录及形式标准，对

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进行审核，对符合要求的进行受理。

申请材料详见：一网通办总门户网址——青浦区——水务局——临时封堵排水管道审批——办事指南。

2. 网上办理。通过“一网通办”进行网上申报。

上海市政务服务“一网通办”总门户网址：  
<http://zwdt.sh.gov.cn/govPortals/index.do>

“一网通办”办理步骤：1. 通过支付宝、微信或“法人一证通”登录一网通办。2. 在部门、区、管委会选项中选择青浦区。3. 按部门选择中选择青浦区水务局，随后选择“临时封堵排水管道审批”点立即办理即可。

### 三、联系方式

办理地址：上海市青浦区夏阳街道外青松公路 6189 号行政服务中心二楼水务局业务窗口

办理时间：星期一至星期五 冬令时：上午 8:30-12:00 下午 13:00 -17:00 夏令时：上午 8:30-12:00 下午 13:30-17:00  
(法定节假日除外)

咨询电话：59715309、69714361、69714392

特此通知。



---

青浦区水务局办公室

2020 年 4 月 10 日印发